

证券代码:301300

证券简称:远翔新材

公告编号:2024-010

##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2月28日（星期三）在福建省邵武市经济开发区龙安路1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25日通过书面、邮件或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艳岚召集和主持，董事会秘书聂志明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

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第二十四条规定“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”的情形回购公司股份，本次回购股份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2月28日